**送审、答辩等事宜日程提醒**

|  |  |
| --- | --- |
| **时 间** | **工 作 内 容** |
| 5月10日前 | 因故确需延期答辩的学生提交 “延期答辩申请表” |
| 5月24日前完成答辩 | 导师完成论文送审、博士论文同行评议答辩前学院对学位论文进行学术不端行为检测导师组织论文答辩 |
| 5月27日前 | 所有完成答辩的学生报送相关材料至学院同一答辩小组或同一导师的学生材料建议统一报送 |
| 6月10日前 | 完成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表决学位工作材料报送提请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的材料 |